

证券代码：839560

证券简称：中环检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金金燕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中环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p>一般项目：环境检测监测；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企业管理；安全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太赫兹检测技术研究。</p> <p>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放射卫生技术服务；室内环境检测；安全生产检验检测；安全评价业务。</p>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温州市欧海区梧田街道慈凤西路 20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5,9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1.739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公司股票6,31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4.9130%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陈秋娅；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金金燕	
股份名称	中环检测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1年3月17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	直接持股5,950,000股，占比51.7391%
	权益	间接持股0股，占比0%
	7,151,000股，占比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1,201,000股，占比10.4435%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62.182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8,500 股, 占比 3.813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12,500 股, 占比 58.3696%
拥有权益的股份 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 权益 7,516,000 股, 占比 65.3565%	直接持股 6,315,000 股, 占比 54.913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201,000 股, 占比 10.4435%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65.356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03,500 股, 占比 6.986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12,500 股, 占比 58.3696%
本次权益变动所 履行的相关程序 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 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1年3月17日,金金燕通过竞价交易增持挂牌公司股份 365,000 股, 拥有权益比例从 51.7391%变更为 54.9130%。金金燕、陈秋娅作为一致行动人, 所持股份合计比例由 62.1826%变动为 65.3565%</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金金燕增持中环检测 365,000 股, 增持后持股数量占中环检测总

股本 54.9130%，金金燕、陈秋娅作为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合计由 62.1826%变动为 65.3565%。本次变动系根据股东意愿自愿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金金燕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无涉及的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金金燕先生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金燕

2021年3月18日